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谢宏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采用现场的方式召开、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汪祥耀先生、倪建林先生、马涓女士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分别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9)。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01,352.74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 102,252 万元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1-040) 和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364,635,965.23 元,可供分配利润为-588,827,579.13 元。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经审慎研究后,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43）和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与澳洲巴布斯公司合作暨清算注销相关子公司的议案》。

2019 年 3 月 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与澳洲巴布斯公司进行战略合作的议案》，双方成立合资公司的目的是通过引入 Bubs 品牌产品建立超高端品类的重要平台，引入羊奶粉、有机奶粉等完善公司品类结构。根据《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管理办法》，在国内销售的婴幼儿配方奶粉产品需通过配方注册。由于新冠疫情等不可抗力的原因，Bubs 品牌有机奶粉、羊奶粉产品迄今未获得中国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导致合资公司设立目的无法达成。因此，为了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双方经协商决定终止战略合作，并清算注销相关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2、《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